

## 项目基本信息

---

招标项目名称:

成品油管道主输泵振动故障诊断及减振方案研究(二次)

招标项目编号:

GWHN-2023-FW009

采购模式:

集中采购

项目类型:

服务

招标人: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代理机构:

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所属行业分类:

管道运输

成品油管道主输泵振动故障诊断及减振方案研究(二次)

---

标段编号:

GWHN-2023-FW009-01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3.2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3财务要求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需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晚于上述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2022年度审计未完成的，出具2019年至2021年度审计报告），或提供近三年度（2020年至2022年）公司财务部门出具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扫描件；根据所报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或财务报告测算，该投标人为资不抵债的，投标将被拒绝。

3.4业绩要求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须具有至少1项输油泵（或类似旋转机械）监测诊断或减振技术类似项目业绩

。须提供合同证明文件或科研项目资助计划书或资助证明等，有其一即可，以合同签订时间或项目研发起始时间为准，不按照本要求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定，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5信誉要求

3.5.1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在招标人处发生过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人员死亡或者重伤或者5人及以上轻伤的安全事故）的；

3.5.2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因不良履约被招标人终止全部或部分工作的；

3.5.3在招标人招标项目中串标/围标、或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招标人合法权益的；

3.5.4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截图）；

3.5.5存在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取消投标资格的不良行为的。

3.5.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违法记录和重大法律纠纷。

（投标人需分别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查询截图。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处于失信的企业法人及被授权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企业无需提供。

以上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6人员要求

3.6.1拟派的项目负责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至少1项输油泵（或类似旋转机械）监测或诊断或减振技术研究类似项目业绩，应当具有高级工程师或相当的副高级及以上职称。须提供合同证明文件或科研项目资助计划书或资助证明等，有其一即可，以合同签订时间或项目研发起始时间为准，不按照本要求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定，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3.6.2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人员，服务团队至少5人(含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须与投标人签订劳动合同且建立劳动工资和社会养老保险关系，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劳动合同主要页(高校提供聘任证书主要页)和开标截止日前120日内至少缴纳过一次社会保险的社会保险证明（高校提供聘任证书日期页，投标前120日在有效聘期内）。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7联合体要求

不接受

接受

变更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2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3财务要求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需提供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2022年度审计未完成的，出具2021年度审计报告），或提供2022年投标人财务部门出具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扫描件（高校可采用资产负债表和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代替）。

### 3.4业绩要求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须具有至少1项输油泵（或类似旋转机械）监测诊断或减振技术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证明文件或科研项目资助计划书或资助证明等，有其一即可，以合同签订时间或项目研发起始时间为准，不按照本要求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定，未按要求提供相

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5信誉要求

3.5.1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在招标人处发生过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人员死亡或者重伤或者5人及以上轻伤的安全事故）的；

3.5.2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因不良履约被招标人终止全部或部分工作的；

3.5.3在招标人招标项目投标中串标/围标、或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招标人合法权益的；

3.5.4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截图）；

3.5.5存在其它法律法规规定取消投标资格的不良行为的。

3.5.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违法记录和重大法律纠纷。

（投标人需分别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查询截图。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处于失信的企业法人及被授权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企业无需提供。

以上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6人员要求

3.6.1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应当具有高级工程师或相当的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3.6.2拟派的项目服务团队至少5人（含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须与投标人建立劳动关系，投标人需提供团队成员劳动合同主要页或职称证书主要页或聘任证书主要页等能够证明劳动关系的材料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需提供有效截止日期页或开标截止日前120日内至少缴纳过一次社会保险的社会保险证明。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 3.7联合体要求

不接受

接受

监督部门

---

监督部门: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招标人联系方式

---

招标人: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地址:

联系人:

张晨

电话:

16602074852

电子邮件:

zhangchen@pipechina.com.cn

####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国家管网集团东部原油储运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地址:

联系人:

张少洋

电话:

0516-83457805

电子邮件:

zhangshaoyang0471@dingtalk.com

#### 相关附件

---

其他附件:

[招标公告.pdf](#)